

全省桶柑果品評鑑優勝者出爐

宜蘭縣藍庚申、謝宏維、林峰棋、張明燦農友獲殊榮

85/02/25 花蓮區農情資訊 55

八十五年全省桶柑果品評鑑 2 月 10 日在宜蘭縣頭城鎮農會舉行，經評比果品外觀、糖度、酸度、糖酸比、風味與肉質後，宜蘭縣藍庚申、謝宏維、林峰棋、張明燦等 4 位農友之桶柑入選為優良果品。由優良果品中再依糖度高低產生了特等獎—徐貴榮農友（新竹縣）、頭等獎—周志焜、鍾經峰、鍾火生等 3 位農友（新竹縣）、貳等獎—周春榮、蕭增發、李欽煌、邱熾燐（新竹縣）及柳文宗（台東縣）農友等，分獲頒獎鼓勵。

此項評鑑是由宜蘭縣政府主辦、本場協辦，藉以鼓勵果農生產高品質柑桔，並輔導建立優良果品品牌，推薦消費者廣為食用。評鑑委員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處園產科郭純德技正、台灣省政府農林廳特產科黃獻文科長、國立台灣大學園藝系林宗賢教授、國立嘉義農專農場管理科呂明雄主任、農業試驗所嘉義分所園藝系徐信次主任及本場蘭陽分場黃子彬主任等。評鑑項目及標準為：

果品外觀 - 包括不得有藥斑、髒物、傷疤、病蟲害等，果實外表必須清潔；形狀必須是桶柑標準之果型，不得有畸形果；大小必須周徑在 23—25 公分範圍內，太大及太小均不符合優良果品之標準；不得有腐爛之果實；果實著色為正常之橙黃色；果皮細緻而不粗糙；果皮與果肉接觸緊密，不得有浮皮之情形。上述各項當中腐爛與浮皮無容許度，只要發現一個果實，該組樣品即淘汰；其餘清潔、形狀、大小整齊度、著色、果皮粗細等項目可有 20 % 之容許度。

糖度 - 必須在 10.5 以上才入選為優良果品，12 以上為二等，13 以上為頭等，14 以上為特等。 酸度 - 以 0.4—0.8 % 範圍內為合格，超出此標準達 20 % 以上者淘汰。

糖酸比 - 必須在 15 以上才合乎優良果品標準。

風味肉質 - 由評鑑委員品嚐，味淡、過酸、肉質粗、果肉乾枯（俗稱乾米）、或有異味者，該樣品即淘汰。